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8 年度与顺德农商行持续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差异说明

2019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公司2019年度与关联方顺德农商行预计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21），公司2018年度与关联方顺德农商行预计持续性关联交易限额累计不超过1,720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1,254.3万元，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相差27.08%。

公司2018年度与关联方顺德农商行预计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司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公司向顺德农商行实际申请的贷款额低于预计申请额度，因此相关贷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小于预计金额。由于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

公司独立董事石碧先生、GUO XIN先生、丁海芳女士对本次差异事项进行了充分的事前核实并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2018年度与关联方顺德农商行预计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司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公司向顺德农商行实际申请的贷款额低于预计申请额度，因此相关贷款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小于预计金额。

公司与顺德农商行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上述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公司2019年度与关联方顺德农商行预计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21）刊登于2019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

年度与顺德农商行持续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存在差异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9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与顺德农商行持续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2、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与顺德农商行持续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存在差异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